

中共嵊泗县教育局委员会文件

嵊教党〔2023〕5号



关于全面推行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 校长负责制的通知

各中小学、职教中心、局属各单位党组织：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建立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的意见（试行）》，结合《嵊泗县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试点工作规则（修订稿）》，决定在全县教育系统全面推行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实施对象

各中小学（职教中心）党组织。

二、主要内容

1. 学校党组织主要职责。全面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党管干部选人用人原则，负责干部的选拔、教育、培养、考核和监督；坚持党管人才原则，统筹推进学校各类人才队伍建设；讨论决定事关学校改革发展稳定及“三重一大”等问题；领导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和德育工作，牢牢掌握学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管理权、话语权；领导学校工会、共青团、少先队、妇委会等群众组织；做好发展党员和党员教育、管理、服务工作，加强学校党组织自身建设；领导学校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打造清廉教育和清廉学校；讨论决定其他事关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的重要事项。

2. 学校行政组织主要职责。在学校党组织的领导下，实行校长负责制，全面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制订学校发展规划；坚持依法治校，完善管理制度，实施校务公开，维护师生权益；加强教学研究，改进教育教学方法，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加强师资队伍建设，负责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奖惩分配、经费使用等工作；加强校风建设，培育校园文化，关注学生发展，建设平安校园；严格遵守国家财经纪律，严格执行教育收费制度；发挥学校教育的主导作用，促进学校、家庭、社会教育的协调一致；完成上级党政机关下达的其它工作任务。

3. 学校党组织会议规则。党组织会议讨论决定学校重大问题，由党组织书记召集并主持，不是党组织班子成员的行政领导班子成员可列席会议。会议议题由学校领导班子成员提出，党组织书记书记确定。会议必须有半数以上党组织班子成员到会方能

召开；讨论决定干部任免等重要事项时，应当有三分之二成员到会方能召开。

4. 校长办公会议（校务会议）规则。校长办公会议是学校行政议事决策机构，研究提出拟由党组织讨论决定的重大事项、重要问题，具体部署落实党组织决议的有关措施，研究处理教育教学、行政管理等工作。会议由校长召集并主持。会议成员一般为学校行政领导班子成员，党组织班子成员可视议题情况参加会议。会议议题由学校领导班子成员提出，校长确定。会议必须有半数以上成员到会方能召开。校长应当在广泛听取与会人员意见基础上，对讨论研究的事项作出决定。

5. 加强学校党的建设。各中小学校章程要明确党组织的设置形式、地位作用、职责权力和党务工作机构、经费保障等内容要求，明确党组织研究讨论学校重大问题的机制，把党的领导融入学校治理各环节，使党建工作要求得到充分体现。将学校党建工作经费纳入学校年度经费预算安排。整合学校各类阵地资源，加强“党建示范点”建设，规范党员活动阵地，确保每个党组织都有场所开展活动。开展“一校一品”党建品牌创建，推进学校党建阵地建设，打造一批可学、可看、可复制的党建示范点。

三、工作安排

1. 组织推动。2023年2月22日前，各党组织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协调和指导工作，召开工作推进会，并召开工作部署会。

2. 制订方案。各党组织要制订切实可行的方案，重点围绕落

实《嵊泗县党组织领导的中小学校长负责制工作规则（修订稿）》制定，工作方案于2023年3月17日报送至组织人事科，联系人：周佳哲。

3. 实施过程。2023年4月至2023年11月，相关党组织全面落实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并形成长效机制，组织人事科牵头调研指导。

4. 总结成效。2023年12月，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总结，召开工作现场交流会，展示成果。

四、其他事项

1. 各党组织要高度重视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推行工作，确保各项工作全面落实到位，组织人事科要指导相关党组织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

2. 各党组织要确定专人负责该项工作，建立专门工作台账，认真审核把关有关报送材料，并根据各时间节点要求报送材料。

3. 前期已开展试点的党组织在新要求的基础上继续完善工作细则、规范议事流程、建立工作台账，并配合做好对新开展中小学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学校的指导帮扶工作。

中共嵊泗县教育局委员会

2023年2月8日

中共嵊泗县教育局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2月8日印发
